

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學生參與英語能力檢測獎勵要點

96.11.28 第283次行政會議通過
 96.11.7 96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通過
 102.7.24 第393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
 110.9.7 第560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
 111.3.29 第568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
 113.8.20 第610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

- 一、為增強大學部學生學習英語文的動力，提升其國際化能力與職場競爭力，鼓勵學生參加英語能力檢測，藉以提昇英語能力，特訂定本要點。
- 二、本要點所稱英語能力檢測係指國內外各知名機構所舉辦之托福測驗(TOEFL)、多益聽讀測驗(TOEIC Listening and Reading Test)、多益說寫測驗(TOEIC Speaking and Writing Test)、雅思(IELTS)、全民英檢(GEPT)、牛津分級測驗(OPT)、培力英語能力檢定測驗(BESTEP)聽讀測驗、培力英語能力檢定測驗(BESTEP)說寫測驗等。獎勵英語能力檢測之成績標準如下：

| 英語能力檢測種類 | | 獎勵標準 |
|---|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托福測驗 (TOEFL) | ITP | 550 分以上 |
| | iBT | 90 分以上 |
| 全民英檢 (GEPT) | | 中高級複試以上 |
| 多益聽讀測驗 (TOEIC Listening and Reading Test) | | 860 分以上 |
| 多益說寫測驗 (TOEIC Speaking and Writing Test) | | 口說：160 寫作：150 兩項測驗均達標者 |
| 國際英語語言測驗(雅思) (IELTS) | | 6.5 分以上 |
| 牛津分級測驗(OPT) | | 90 分以上 |
| 培力英語能力檢定測驗(BEST Test of English Proficiency) 聽讀測驗 | | 230分 |
| 培力英語能力檢定測驗 (BEST Test of English Proficiency) 說寫測驗 | | 口說：280 寫作：280 兩項測驗均達標者 |

三、獎勵方式分為以下兩種：

- (一) 低收入戶學生，於就學期間參加第二點所列任何一種英語能力檢測，均得直接向本校語文教學中心(以下簡稱本中心)申請補助所參與檢測繳給施測單位之測驗費。測驗費超過二千元者，以二千元計。學生申請補助時應檢具低收入戶證明及繳費收據以為憑證。每人補助以一次為限。
- (二) 學生於就學期間參加第二點所列任何一種英語能力檢測，成績符合獎勵標準者，應備妥學生證、考試成績證明(正本及影本各一份，正本驗證後發還，影本留存)及申請表向本中心提出申請。符合第二點所列獎勵標準之學生，每人均可獲得三仟元獎勵金。獎勵金每人限領取一次。

四、學生須於每學期第十週之週五，十二點之前，備齊資料(含學生證、考試成績證明影本各一份及申請表)向本中心提出申請，逾時者請於次學期申請。

五、本中心為本項獎勵之承辦單位，負責審查申請案。每學期審查一次學生提出之英語能力檢測獎勵申請，確定各案是否合於本要點規定後，即造冊由學校統一撥款補助。

六、若當年度經費用罄，本中心得要求學生於次年度申請。

七、本項獎勵之成果每學期統計列表以供參考。

八、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公佈實施。